

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，实到董事 11 人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方晓东先生主持，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并通过。

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8 月 25 日